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3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亲自出席会议董事8名，委托出席会议董事1名（董事王晶因公出差委托董事曹洪出席会议）。会议由董事长董和玉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9名董事赞成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，0名董事回避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；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